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5 年审议大会  
筹备委员会

Distr.: General  
25 November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一届会议

第 1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2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临时主席：** 达纳帕拉先生（裁军事务副秘书长）

**主席：** 萨兰德先生 .....（瑞典）

目录

会议开幕

选举主席

通过议程

筹备委员会的工作安排

- (a) 选举主席团成员
- (b) 今后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 (c) 工作方法
  - (一) 决策
  - (二) 参与
  - (三) 工作语文
  - (四) 记录和文件

有关筹备委员会工作各方面议题的一般性辩论

本记录可以更正。本记录的各项更正应以一种工作语文提出。各项更正应在一份备忘录内列明，并填写在一份记录上。各项更正应在本文件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对本次会议和其他各次会议记录的任何更正将并入一份更正汇编印发。

上午 10 点 15 分宣布开会

## 会议开幕

1. **临时主席**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5 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是根据大会第 56/24 0 号决议召开的。在 2000 年审议大会上,《条约》缔约国商定采取进一步措施提高《条约》已加强的审议进程的效力,并因此重申 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通过的第 1 号决定的各项规定。缔约国还商定筹备委员会头两届会议的目的是审议原则、目标和途径以促进《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全面执行和普遍适用。每届会议还将审议与《条约》和第 1、2 号决定的执行以及 1995 年通过的“中东问题决议”和其后审议大会的结果有关的实质问题,包括影响《条约》实际操作和效用的情况。

2. 《不扩散条约》2000 年审议大会以来,国际政治和战略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2001 年 9 月 11 日的悲剧事件增强了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和落入恐怖主义分子之手的紧迫性。秘书长在 2001 年 10 月 1 日的大会发言中强调,必须加强全球规范来遏制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使用和扩散,加倍努力确保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各项关键条约的普遍适用、核查和全面执行。大会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谈判以多边主义为核心原则。

3. 在 2000 年审议大会上,与会国商定了 13 条实际措施,逐步系统地执行《条约》第六条和 1995 年关于“核不扩散与核裁军的原则和目标”的决定第 3 段和第 4 (c) 段。然而,大会以来发生的几次事件使进展前景蒙上了一层阴影。尽管国际社会在 2001 年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会议上坚决重申对《条约》的支持,这一文书至今尚未生效。缔结作为不扩散制度基本组成部分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的进展依然缓慢。此外,仍有 51 个国家需履行《不扩散条约》规定的义务,使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达成的保障监督协定生效,而 61 个批准附加议定书的国家,也仅有 24 个生效。必须采取重

大努力,巩固和加强不扩散制度并使其普遍适用。所有缔约国必须负责任地遵从《条约》规定的义务,这是各国作出核裁军承诺的唯一文件。

## 选举主席

4. **临时主席**说,他接到通知,非正式磋商已商定应由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的一位代表主持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萨兰德先生(瑞典)已获得该集团办公室的提名。

5. 萨兰德先生(瑞典)经鼓掌当选为主席。

6. 萨兰德先生(瑞典)担任主席。

7. **主席**说,200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是历史性协商一致的成果。他欢迎 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以来取得的进展。各缔约国在 2000 年审议大会上商定给予 2005 年审议大会筹备过程一个更加突出的实质性作用,特别是在有效和系统审议《条约》的执行情况方面。非政府组织经常参与筹备和审议过程,与其直接交流将有助于达成这一目标。

8. 筹备过程需要做大量工作,特别是在《不扩散条约》第六条和 1995 年关于“核不扩散与核裁军的原则和目标”的决定第 3 段和第 4 (c) 段的执行情况方面。正如临时主席在开幕词中所说,各缔约国在 2000 年审议大会上已概括提出筹备委员会前两届会议即将审议的事项。筹备委员会将在第三届会议和如有必要的第四届会议上,尽一切努力达成审议大会的建议所载的协调一致的报告,并决定大会的程序性安排。

9. 国际安全环境自上次审议大会以来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2001 年 9 月 11 日事件突出了在执行有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现有安排取得进展至关重要,它可为反恐怖主义斗争做出贡献。多边主义已在多个场合得到重申,最近一次是在大会第 56/24 T 号决议,它是裁军和不扩散领域谈判以期维持和加强普遍规范并扩大其影响范围的核心原则。因此,筹备委员会的任务是评估到目前为止已取得的成就,并以之为基础在共同寻求无核世界的过程中继续前进。

## 通过议程

10. 议程获得通过。

### 筹备委员会的工作安排

#### (a) 选举主席团成员

11. **主席**说，如无人反对，他将认为委员会愿按照惯例并商定如下：按照决定，由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的一位代表主持第一届会议；应指定东欧国家集团的一位代表主持第二届会议；应指定《条约》的不结盟国家缔约国和其他缔约国集团的一位代表主持第三届会议；将指定《条约》的不结盟国家缔约国和其他缔约国集团的一位代表担任 2005 年审议大会的主席。非委员会主席的会议主席将在会议期间担任委员会的副主席。

12. 就这样决定。

#### (b) 今后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13. **主席**说，秘书处提议第二届会议于 2003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会议于 2004 年 4 月 26 日至 5 月 7 日召开。纽约和日内瓦的会议事务处在两个时间内均可安排。惯例是，在日内瓦召开第二届会议，在纽约召开第三届会议；因此，如无人反对，他将认为委员会愿于 2003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9 日在日内瓦召开第二届会议和于 2004 年 4 月 26 日至 5 月 7 日在纽约召开第三届会议。

14. 就这样决定。

#### (c) 工作方法

#### (一) 决策

15. **主席**建议委员会通过如下有关决策问题的决定：“委员会决定尽一切努力协商一致通过其决定。协商一致不能达成时，委员会将根据《不扩散条约》缔约方 2000 年审议大会程序规则做出决定，并作必要的更改。”

16. 就这样决定。

## (二) 参与

17. **主席**建议委员会通过如下有关参与问题的决定草案，草案已分发委员会各成员：

筹备委员会决定：

“1. 允许《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非缔约国代表在提出要求后，作为观察员出席除指定非公开会议外的委员会会议，就座于该国家标示牌之后，并领取委员会文件。他们也有权向委员会参与国提交文件。

“2. 允许专门机构和国际与区域政府间组织的代表在提出要求后，作为观察员出席除指定非公开会议外的委员会会议，就座于该组织标示牌之后，并领取委员会文件。他们也有权就其权限范围内的问题提交书面看法和评论意见，并可作为委员会文件分发。

“3. 允许非政府间组织的代表在提出要求后，作为观察员出席除指定非公开会议外的委员会会议，就座于公众席，领取委员会文件，并自费向委员会参与国提供书面材料。委员会也将在委员会各届会议上为非政府组织安排一次可发言的会议。”

18. 就这样决定。

19. **主席**说，到目前为止，没有国家要求作为观察员出席筹备委员会的会议，但有 8 个专门机构和政府间组织提出了要求，即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拉加禁核组织），驻联合国欧盟委员会，红十字国际委员会，阿拉伯国家联盟，非洲统一组织，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和南太平洋论坛。共收到 62 个非政府组织出席委员会会议的要求，名单已列入文件 NPT/CONF.2005/PC.I/INF.2。

#### (三) 工作语文

20. **主席**建议，根据惯例，委员会工作语文应是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

21. 就这样决定。

#### (四) 记录和文件

22. **主席**建议，根据惯例，委员会历届会议的开幕和闭幕会议和一般性辩论应提供简要记录，其他会议做出的决定应提供记录。

23. 就这样决定。

24. **主席**说，他已与多个代表团就委员会工作的指示性时间表进行了磋商，稍后将分发。时间表意在简化委员会的工作，并遵从 2000 年审议大会上通过的分组办法，把重点放在与大会三个主要委员会相一致的三大议题上。

#### 有关筹备委员会工作各方面议题的一般性辩论

25. **穆巴拉克先生**（埃及）还代表巴西、爱尔兰、墨西哥、新西兰、南非和瑞典发言。他说，当前审议周期提供了一个评估核裁军进展、检查 2000 年审议大会以来的新情况和考虑为实现无核武器世界进一步采取联合措施的机会。筹备委员会的本届会议应把重点放在核裁军和保证正当评价缔约国的核裁军进展报告上。

26. 2000 年审议大会的后续工作非常令人失望。特别令人关注的是，尽管核武器国家明确保证达成全面销毁其核武库，国际社会在安全政策和防卫理论中逐渐削弱核武器作用的承诺却并没有实现。包含有核武器和发展新一代的此类武器的安全战略提案尤其令人担忧。

27. 在核武器国家作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之前，这些国家必须遵守现有的义务，并信守不首先使用核武器的政策。核武器国家把其单方面声明用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透明、可核查和不可逆转的协定加以确定，这一点必不可少。

28. 美利坚合众国宣布退出《反弹道导弹条约》会给核裁军和核不扩散带来负面影响。它还可能严重影响全球安全，为仅基于单方面关注的行动创造理由。任何可能对核裁军和核不扩散造成负面影响的行动，比

如发展导弹防御系统，都是国际社会担忧之所在。至关重要的是避免在地球和外层空间开展新的军备竞赛。

29. 重要的是，要重申《条约》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对缔约国具有约束力，缔约国必须完全负起责任。早日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无条件生效，保证在过渡时期停止一切核爆炸试验，同样非常重要。

30. 印度、巴基斯坦和以色列持续运作保障制度之外的核设施，《条约》非缔约国不放弃核武器的选择，都是令人担忧的原因。因此，国际社会必须加倍努力实现普遍遵守，并警惕任何可能对防止进一步扩散的措施造成破坏的举动。

31. 核武器国家以任何形式恢复无限期拥有核武器都不符合核不扩散制度的完整性和持续性，都与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的更广泛目标背道而驰。2000 年审议大会的结果文件规定了实现核裁军所需要的蓝图。

32. **天野先生**（日本）说，最近主要核武器国家之间关系的改善将加强国际安全。然而，冷战结束以来出现了各种各样的其他威胁，特别是地区冲突和恐怖主义，由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而更加危险。因此，多层次、相互补充地努力防止扩散已刻不容缓。尤其重要的是，应进一步强化《不扩散条约》，因为一些非缔约国正在发展核武器，是否遵守《条约》的问题悬而未决。缔约国在国家安全政策中应减少对核武器的依赖，以便按照《条约》对他们的要求，实现这类武器的全面消除。

33. 在审议进程的当前阶段必须共同努力，避免不必要的对抗和孤立某些国家。应该毫不迟延地促请四个未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国家，加入该条约。200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讨论过的伊拉克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未能遵守《条约》的情况，继续令人十分担忧。对付未能遵守的情况给缔约国带来了极端复杂但又必须处理的问题。在此应回顾，原子能机构的保障制度在防止和侦察未能遵守的情况下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应促使各国签订保障制度的附加议定书。为此，日本根据原子能机构大会通过的行动计划，

于 2001 年 6 月在东京举办了一次会议，并计划与该机构合作，在 2002 年底举办一次全球范围的会议。

34. 2000 年审议大会以来，核裁军进展甚微，特别是在 1995 年关于原则和目标的决定和《最后文件》所述的 13 条措施方面。在 2005 年之前筹备取得了重大进展以期加强《条约》，这一点极为重要。日本将根据 13 条措施的规定，向筹备委员会本届会议提交有关促进核裁军努力的报告，并希望所有缔约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也这样做。

35. 俄罗斯和美利坚合众国宣布打算削减其核武库，并为此展开严肃认真的谈判，日本感到鼓舞；日本也赞赏法国和联合王国在 2000 年审议大会前采取的单方面核裁军措施。

36.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不仅有助于防止核武器的扩散，还有助于限制核武器的质量改进。和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一样，《全面禁试条约》是不扩散制度的一个重要支柱，是一项有助于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现实而具体的措施。遗憾的是，《条约》在 1996 年通过之后已过了 5 年多，但至今仍没有生效，他强烈要求尚未签署和批准的国家这样做。

37. 裁军大会应解决其工作方案陷入僵局的问题。令人极度失望的是，大会既没有开始就禁止生产核武器裂变材料的条约进行谈判，也没有建立特设委员会来处理核裁军问题。日本全力支持阿莫林提案，它不会损害任何大会成员国的国家安全。

38. 核武器国家应增加关于核武器能力和第六条执行情况透明度，把过剩的裂变材料置于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或其他国际核查制度之下。

39. 为防止核恐怖主义和放射性恐怖主义始终存在的危险，国际社会应合作采取广泛措施，例如交流有关恐怖主义分子的情报，对恐怖主义嫌疑分子进行监视。还应采取关于核材料的核算和监督措施。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的附加议定书也能发挥重要作用，通过帮助探查未宣布的活动，防止这类敏感材料落入坏人

之手。日本已于 3 月份承诺向原子能机构捐赠 50 万美元，希望机构其他各成员国也作出捐赠。

40. 日本强烈支持在有关地区国家自由商定的基础上建立无核武器区，目前支持中亚国家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努力。

41. 和平利用核能对确保稳定的能源供应和保护环境都至关重要。因此，《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应重申，《条约》的任何条款都不应被理解为影响他们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

42. 最后，关于裁军和不扩散教育的倡议对未来一代非常重要，他建议由裁军事务司负责此项工作。

43. **维多多先生**（印度尼西亚）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成员国发言。他说，不结盟运动仍然坚信《不扩散条约》是努力制止核武器扩散的一项关键文书。因此，所有缔约国努力实现核武器国和无核武器国相互义务和责任之间的应有平衡，以期达成全部消除核武器。同时，应作为优先事项去努力达成一项普遍适用、无条件和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确保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

44. 《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拉罗通加条约》、《曼谷条约》和《佩林达巴条约》建立的无核武器区是迈向全球核裁军目标的积极一步。不结盟运动国家欢迎在世界所有地区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努力，呼吁为此进行合作和广泛磋商。至关重要的是，核武器国家必须无条件地保证不对这些地区的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他重申，不结盟运动支持蒙古的无核武器地位，这有助于加强该地区的不扩散制度。

45. 不结盟运动成员国中的缔约国愿强调实现《条约》普遍适用的迫切性，重申支持根据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在中东地区建立一个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区域。所有相关国家都应为建立这一区域而采取紧急和实际措施；在建立过程中，以色列作为该地区唯一未加入《条约》或者说未表态要加入的国家，必须宣布放弃拥有核武器，尽快加入

《条约》，迅速将所有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之下，并遵照不扩散制度开展核活动。

46. 他重申不结盟运动支持完全消除所有核试验和必须普遍遵守《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原则立场。他还重申全面实施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至关重要，强烈要求所有未使《全面保障监督协定》生效的国家尽早这样做，以便巩固和推进不扩散制度的核查系统。无核武器国家已经保证不扩散的准则并已声明放弃核武器的选择，鉴于强加给无核武器国家的附加措施和限制，国际上为实现全面保障制度的普遍适用所作的努力不应因此受到妨碍。

47. 《不扩散条约》通过提供一个信任和合作框架，促进和平利用核能的发展。在这个范围内，他重申《条约》缔约国拥有为和平目的研究、生产和使用核能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并强调必须充分保证所有缔约国自由、非歧视地为和平目的转让核技术。

48. 他重申，不结盟运动呼吁全面履行核武器国家在2000年审议大会上所作的全面销毁核武库的承诺。这项承诺应反映为加快谈判进程，全面实施13条实际措施，有计划、有步骤地朝无核武器世界前进。在这方面迄今为止进展甚微。

49. 他对2000年审议大会以来核裁军的进展缓慢表示关注。虽然已有一些双边和单边的削减，但是大量核武器仍继续在部署和储存，至今仍没有削减作战核武器的议定措施。某核武器国家最近进行的政策审查说明，战略防御理论仍在为使用核武器制造理由。最近的事态发展威胁到裁军和其他军备控制和武器削减措施不可逆转的原则，这种情势更加令人关注。《限制反弹道导弹系统条约》的某缔约国决定退出该条约，给战略稳定和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提出了新的挑战。因此，必须尽早就这一军备竞赛问题开展实质性工作。

50. 虽经努力，但《全面禁试条约》迟迟未能生效是另一个令人关注的问题。所有国家，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它们的批准是该条约生效的一个先决条件，因此必须继续努力以确保其早日生效。所有签约国必须不

断作出核裁军的承诺，该条约的目标才能完全实现。为在特定时间框架内全面消除核武器，必须就分阶段方案包括核武器公约进行谈判，他对一些核武器国家阻挠裁军大会设立裁军特设委员会的顽固立场表示遗憾。在这方面，他回顾国际法院的一致结论，所有国家应诚实履行义务，促使谈判早日结束，以期在严格有效的国际监督下，进行所有方面的核裁军。他对履行这项义务缺乏进展表示遗憾。

51. 同样令人遗憾的是，裁军大会仍然无法就非歧视、多边、国际有效核查、禁止为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生产裂变材料条约恢复谈判。减小核武器在安全政策中的作用以把使用这种武器的风险降到最低，促使全面消除核武器的进程也缺乏进展，不结盟国家运动对此表示关注。

52. 不结盟运动支持召开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并对实现联合国《千年宣言》毫无进展表示关注，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宣言中曾决心努力消除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灵活选择实现这个目标的一切办法，包括可能召开一次国际会议，以确定消除核危险的方式。不结盟运动还对多边主义逐步受到侵害表示关注，愿强调国际共同努力促进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性。

53. 在内容方面，本届筹备会议应根据2000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的要求，把重点放在确保对各国的核裁军进展报告进行恰当总结上。各缔约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必须向筹备委员会各届会议提交报告。关于《条约》第六条的报告应涉及13条实际措施中的问题和原则，并包括各条措施特有的全部情况。报告还应提到当前的政策和打算。

54. 筹备委员会还应关注中东问题。2000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曾呼吁所有缔约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中东国家，在2005年审议大会之前召开的筹备委员会会议上，向主席报告他们为促进实现1995年联合国大会通过的中东问题决议的目标和指标而采取的措施。2005年审议大会和筹备委员会会议必须设立

附属机构，以审议逐步系统地消除核武器的实际措施和执行大会决议的建议。

55. 最后，他愿重申不结盟运动的立场，必须由不结盟运动的一名代表主持 2005 年审议大会和大会筹备委员会最后一届会议。他要求将他刚才的发言作为筹备委员会工作文件分发。

56. **巴利先生**（阿尔及利亚）说，如果人类不想灭亡，就应该把全面消除核武器作为头等大事。如果国际社会想要实现核裁军并使其不可逆转的目标，那么迄今为止通过的零星举措就必须补之以更加具体的行动。

57. 尽管有不足之处，《条约》已成为核不扩散的基石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工具。然而，在无核国家作出坚定承诺，横向扩散已被限制之后，《条约》迄今不能遏制纵向扩散。世界仍要被分为能够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和不能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令人无法接受。必须通过全面核裁军的分阶段进展来终结这种歧视现象。

58. 必须通过并执行附加的多边条约和协定以推进《条约》的目标。无核武器国家不拥有核武器的承诺应得到核武器国家消除其武库的回应。

59. 执行《条约》第六条和关于“核不扩散与核裁军的原则和目标”的 1995 年决定第 3 段和第 4 (c) 段只能有助于普遍和全面的核裁军。但不幸的是，某些单方面行动破坏了这一目标的实现。

60. 普遍遵守《条约》对建立不再基于军事霸权的、安全得到所有人珍惜和共同维护的国际秩序非常重要。这种秩序需要一种新的裁军办法，包括抛弃过时的不再正当的核理论。这种办法还会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生效，并加速《不扩散条约》第六条的执行。

61. 核武器国家应抓紧遵守全面消除核武库的历史性承诺。制订一项有关裂变材料、核裁军和方针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条约也能促进这一进程。

62.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愿强调，核裁军不可逆转、临时保障和逐步削减核武器的原则非常重要。超出安全理事会第 255 (1968) 号和第 984 (1995) 号决议范围的消极的安全保证应汇编成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63. 非常欢迎在世界不同地区创建无核武器区，类似区域应在中东和南亚建立。实际上，中东地区建立此区域缺乏进展已造成重大关注。以色列作为该地区唯一的《条约》非缔约国，必须消除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并加入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

64. 但是，遵照第六条，不扩散不能被用作限制发展中国家和平利用核技术的借口。

65. 筹备委员会应重视核裁军的 13 条实际措施。它还应考虑建议在 2005 年审议大会上设立负责审议核裁军、地区事务和中东局势的附属机构。

66. **里贝罗先生**（秘鲁）说，1990 年审议大会上未成为《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的两个核武器国家作为观察员参加，给了不扩散制度以新的生命，在 2000 年审议大会上，诸多方面因此有了积极的进展。然而，两年之后，审议大会通过的行动计划对核武器国家的国家政策或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影响甚微。可能恢复的军备竞赛，包括外层空间军备竞赛，以及可能回归到 20 世纪基于核武器的政治和战略价值之上的安全措施，是当前局势最显著的特征。

67. 非国家实体拥有裂变材料和核武器，内战和环境恶化，加上贫穷国家城市人口激增和贩运小武器、人口和药物，也给国际安全造成了非常实际的威胁，所有这些都导致全球恐怖主义的机会增多。在这种前景不太乐观的情况下，《不扩散条约》是否可行取决于核武器国家履行其在 2000 年《最后文件》中所作的特别是核武器方面的承诺的情况。必须制订一份普遍适用的法律文书，保证无核武器国家永远不会成为使用核武器的受害者。核武器国家把核武库作为权力和特权的组成部分而拒绝放弃，其本身就是一个引起核武器扩散的因素，从根本上破坏了《不扩散条约》。

68. 由于核裁军遭遇的明显挫折和缺乏有效的监控文书，不扩散制度受到了质疑，一些国家声称，鉴于当前核裁军停滞不前，缺少执行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达成的措施的政治意愿，扩散和回归到遏制政策是安全的选择。不过，秘鲁仍然相信，《不扩散条约》能在实现核裁军和不扩散的努力中发挥重要作用，它坚决支持 2000 年《最后文件》中确定的措施。

69. 放射性防护和核材料的管制、监测和削减是一项重要工作，当前主要困难是缺少足够的资金。制造肮脏炸弹是这种情况可能造成的一个后果。面对核恐怖主义，唯一明智的预防政策就是全面消除核武器。

70. 秘鲁赞赏一些核武器国家的发言，大意是，维持一个国家的高度戒备状态是荒谬的，因为有可能触发意外核战争。秘鲁继续呼吁在裁军谈判会议上设立处理核裁军问题的附属机构。作为世界上第一个无核武器区的一部分，它还希望整个南半球尽快建立这样一个区域。

71. 秘鲁已经签署原子能机构保障协定附加议定书，因为它确信必须有一个有效的裂变材料国际核查体系。在原子能机构大会上，它曾提出加强裂变材料运输安全的措施，并支持建立对在放射性材料事故中遭受经济损失的国家进行赔偿的责任机制。最后，秘鲁相信，继续推进和平利用核能领域的援助与合作非常重要。

72. **多思先生**（澳大利亚）说，最近的恐怖事件使《不扩散条约》的重要性更加突出，在下一个审议周期应得到维持和加强。为此，他敦促古巴、印度、以色列和巴基斯坦作为无核武器国家加入《条约》。

73. 核裁军取得的进展虽不平衡但是有益，澳大利亚仍然明确承诺通过平衡和渐进的步骤来消除核武器。2000 年审议大会商定的 13 条实际措施是进展的坚实基础，其全面目标应得到维持。在这方面，他赞赏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承诺进一步削减已部署的战略核武库规模，并计划制订有法律约束力的核减数量协定。

74. 但是，第六条规定的义务对《条约》所有缔约国都有约束力，无核武器国家因此也必须强化不扩散和裁军目标。在这方面令人满意的是，165 个国家已经签署《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其中 90 个国家已经批准。在该条约下建立核查遵守情况的国际监测系统的工作取得稳步进展。尚未签署或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国家应毫不拖延这样做。在它生效之前，必须维持目前的核试验暂停局面，并保持对监测系统开发工作的有力支持。

75. 裂变材料禁产公约的谈判对核武器管制和裁军来说也非常重要，在开始正式谈判之前，应进一步就这些问题展开非正式的工作。他呼吁所有相关国家中止为核武器生产裂变材料。筹备委员会还应重申 200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中提出的要求，促请各国让所需的全面保障协定生效，全面履行它们在《不扩散条约》和原子能机构保障措施中所作的承诺。特别是伊拉克，应立即行动起来，无条件地与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监核视委）和原子能机构全面合作，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的所有相关决议，履行其作为《条约》缔约国的义务。朝鲜人民民主共和国在遵守原子能机构保障协定下的义务方面所表现的不合作，也值得关注。

76. 当前审议周期应表达国际社会对 1998 年发生在南亚地区的核试验的持续关注，并重申印度和巴基斯坦不具备核武器国家的身份。澳大利亚希望这些国家尽早采取不扩散措施，比如继续暂停核试验、签署《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和实行严格的出口管制。

77. 《条约》第六条中关于和平核合作的规定是平衡各国应有权利和应尽义务的重要组成部分。纵观《条约》的整个历史，澳大利亚都积极参与多边、区域和双边的核技术转让和技术合作活动，以此促进核能的和平利用。实际上，2000 年大会《最后文件》已明确承认《条约》的不扩散和保障承诺对以和平方式进行核贸易与核合作的重要性。因此，《条约》的审议进程必须坚决支持有效的核出口管制。

78. 2001年9月11日事件突出了国际社会协同努力不让核武器和放射性材料落入恐怖主义分子之手至关重要。原子能机构保障措施、出口管制和实物保护措施是防止一切国家和非国家实体滥用核材料的国际努力的核心。澳大利亚代表团欢迎在加强《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方面取得的进展，主张早就经订正的该条约文本达成一致。它还赞赏原子能机构制订行动计划以提升防护核恐怖主义的能力。澳大利亚乐意地向原子能机构新基金提供早期捐款，希望其他国家也这样做。

79. 《不扩散条约》依然是世界上防止核武器蔓延的最佳工具。它是唯一一份专用于遏制并最终消除核武器的全球性条约，给所有国家都带来实质利益。因此，继续坚决支持《条约》是其目标取得进一步进展的前提条件。

80. **哈斯米先生**（马来西亚）说，希望《不扩散条约》中的核武器缔约国证实它们消除核武库的明确承诺。没有诚实可靠的证据，它们的诺言只不过是陈词滥调，会进一步破坏不扩散制度。

81. 最近发生在裁军领域的事件给《条约》的可行性造成了极大的损伤。特别是某个缔结《条约》的核武器国家进行的核态势复审，将严重破坏2000年实现的共识，让《条约》处于危险的境地。复审否认全球努力削减和消除核武器的基础，让人感觉摒弃了根据这一目标商定的13条措施的大部分内容。与不可逆转原则相反，它主张把大量弹头作为应急军力的一部分加以保留和重新部署。它还拒绝接受《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鼓吹核试验的高度准备就绪状态，为开发新的核武器系统留有余地。这个国家的主张预示着自广岛和长崎以来核武器在军事行动中的首次使用，所有洗刷不掉的政治和安全影响都将随之而来。马来西亚代表团还遗憾地注意到，谈判和执行核裁军机制的现有方式被核武器国家拖了后腿。

82. 让人深感遗憾的是，在应该为削减和消除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竭尽全力的时候，尽管国际社会强烈谴责，核威慑理论仍然在核武器国家的战略思考中占据

了主导地位。这种思考让人对这些国家核裁军承诺的真实性产生了怀疑。

83. 这些事态发展是实现《条约》目标前景的重大挫折，因此，应敦促核武器缔约国不要违背它们的承诺，因为这样做不仅对《条约》的可行性，而且对整个裁军进程来说，都是一个沉重的打击。马来西亚在1995年对《条约》的无限期延长问题持重大保留意见，曾警告这种延长会使核武器国家不受约束，任意无限期拥有核武器。最近的事态发展增加了这方面的担忧，对实现《条约》普遍适用的目标来说，是一个沉重打击。遗憾的是，谋求国家私利控制核不扩散进程，损害了国际社会的更广大利益，国际社会把它的全部信任置于核武器国家的善意之上。因此，至关重要的是不能削弱支持《条约》的力度，以免破坏这项曾为国际社会良好服务了30多年的制度。

84. 尽管遭遇许多挫折，马来西亚愿重申其致力于全面消除所有核武器和用多边方式处理裁军问题。寻求裁军和不扩散的切实措施依然是国际议程上的重要优先事项。在这方面，马来西亚曾连续六年向大会提出国际法院关于“核武器威胁或使用的合法性”问题的咨询意见的一项决议。这项决议已在会员国的压倒性支持下通过。

85. 在区域一级，马来西亚继续积极与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合作，加强东南亚无核武器区，以促进本地区和平与稳定，鼓励核武器国家尽早加入《条约》。马来西亚还支持在世界其他地区建立无核武器区，特别是在中东和南亚这些动荡不安的地区。

86. 2005年审议大会将为各缔约国和国际社会提供一个评估《条约》执行情况的机会。作为联合国会员国，《条约》各缔约国负有道义上的责任，必须采取后续行动，以支持其领导人在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上所表示的决心：努力消除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并灵活选择实现这个目标的一切办法，包括可能召开一次国际会议，以确定消除核危险的方式。

87. **加列戈斯先生**（厄瓜多尔）说，厄瓜多尔代表团支持印度尼西亚代表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所作的发

言。厄瓜多尔一贯支持为不扩散而努力，是《不扩散条约》的创始缔约国。它还积极参加《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的谈判，该条约的缔结使拉丁美洲成为世界上第一个无核武器区。这类区域的规模、数量和相互联系必须扩大，《不扩散条约》必须普遍适用。令人无法接受的是，一些已证实有核能力的国家仍处于《条约》和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之外。

88. 2001年9月11日对美利坚合众国的恐怖攻击事件迫使国际社会认真思考国际和平与安全所受的威胁及其起因和破坏能力，以及联合国遵循《宪章》所阐述的崇高理想应采取的措施。打击一切形式恐怖主义的斗争与核裁军、不扩散制度和军备控制相互联系。

89. 当前国际关系中的不确定和对抗气氛因为中东地区的暴力事件和某些国家，其中包括一些有核能力的国家之间的持续冲突而更加恶化。这种气氛还阻碍了为推进裁军、核不扩散和国际安全所作的努力。其他消极因素包括某一国家退出《反弹道导弹条约》的决定，不放弃首先使用核武器的新军事理论的出台，中东唯一有核能力的国家不加入《不扩散条约》和南亚核试验。

90. 令人沮丧的是，《不扩散条约》中的一些条款依然完全没有执行。定期的审议大会应首先致力于维护《条约》的完整，用建设性精神和坚定的政治意愿去思考新的建议。《条约》第六条具体明确地要求所有核大国诚心诚意地开始谈判，以结束军备竞赛、消除核武器，并同意在严格的国际监督下进行全面彻底裁军。他希望看到本次会议在实现这个目标上取得进展。

91. **乔杜里先生**（孟加拉国）说，孟加拉国发誓放弃核选择并已加入所有相关多边协议。孟加拉国对《不扩散条约》的明确支持基于宪法中放弃使用武力的承诺。在国际一级，《条约》在抑制横向扩散方面发挥了建设性的作用，在抑制纵向扩散方面也取得了微小的成功。

92. 1998年南亚地区的核爆和持续的政治动荡特别令人关注。为缓和局势，孟加拉国尽一切可能劝说印度和巴基斯坦加入《条约》并加入相关的国际保障和监测制度。放射性材料和核材料的陆海空运输既无保护也不报告，是该地区另一个值得关注之处。

93. 鉴于中东地区一触即发的局势，以色列的核武器是一个重大危险，有可能挑起地区军备竞赛。在这个武力一旦放纵而出将无法控制的地区，以色列一直不加入《条约》会带来灾难。

94. 至关重要的是，建立无核武器区同心圆，最终目标是覆盖全世界。在这方面，《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拉罗通加条约》、《曼谷条约》和《佩林达巴条约》最受欢迎。也必须促请南亚和中东达成类似文书。

95. 主要核大国必须认识到《反弹道导弹条约》的结束，绝对不能陷入新一轮的核军备竞赛。保证无核武器国家不被核攻击，放弃任何与裁军不可逆转思想背道而驰的措施，更形重要。

96. 其他引起关注的原因包括：继续部署和储存的核武器数量；缺少削减临战状态核武器的议定措施；《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延迟生效；裁军谈判会议未能建立核武器问题特设委员会，就全面消除核武器及制订核武器公约的分阶段方案进行谈判；关于禁止生产裂变材料的条约没有取得进展。

97. 各会员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那些拥有大规模现代化防御体系和先进防御技术的国家，必须认真对待这些关注事项。还必须加倍努力，根据《条约》第六条的规定，改变目前执行13条核裁军实际措施停滞不前的状况。

98. 《条约》生效30年之后，和平利用核技术对发展中国家来说还是一个未实现的梦想。核武器国家必须依照第六条的规定遵守这方面的义务。

99. **塞德尼奥·雷耶斯女士**（委内瑞拉）说，尽管完全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所作的发言，委内瑞拉代表团愿重申其致力于加强核不扩散

制度的努力，因为委内瑞拉是建立拉丁美洲无核武器区的《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的创始缔约国。

100. 她促请所有国家加入并批准《不扩散条约》，并表示，委内瑞拉代表团支持制订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使核大国明确承诺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101. 在区域各国自由加入协议的基础上建立无核武器区，是加强不扩散制度的一项积极措施。根据《不扩散条约》的目标，为使其更具操作性，核武器国家应依照《条约》第六条诚心诚意进行谈判，并削减核力量。同样地，应防止核导弹的扩散并制订一项制约其使用的法律文书。

102. 考虑到与《不扩散条约》具有互补性，委内瑞拉正在批准《全面禁试条约》，并促请那些未加入或

未批准的国家这样做。

103. 在以往审议大会上，《不扩散条约》各缔约国曾重申共同努力消除核武器横向和纵向扩散带来的威胁的承诺。中东冲突正在逐步升级，委内瑞拉支持在那里建立无核武器区，因为这样做有助于恢复信任的气氛，在《联合国宪章》和安全理事会决议的框架内实现持久、公正的和平。但是，不能漠视该地区屡屡发生的暴力事件，给居民带来如此有害的后果，而且威胁到整个国际社会的和平与安全。因此，委内瑞拉代表团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促请以色列从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撤出，并恢复与巴勒斯坦当局进行和平谈判。

下午1点散会